湖北第二师范学院

**《才艺特长》项目Ⅱ类学分认定办法**

1. **面向对象**

根据湖北第二师范学院2014版人才培养方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素质训练中心面向全校师范生和非师范生进行《才艺特长》项目Ⅱ类学分认定工作。

1. **认定时间**

每学年3月，9月。

1. **认定程序**
2. 报名：学生首先在规定时间内到教师素质训练中心报名。
3. 面试考核：报名成功后，在规定时间参加面试考核。
4. 认证：①出具相关等级证书或厅级（含校级）以上比赛奖项获得认证；

②参与教师素质训练中心组织的才艺测试通过后获得认证。

1. **考核类型**

1．表演类（声乐、舞蹈、器乐、戏剧）

2. 美术类（绘画、设计）

3. 语言类（朗诵、演讲）

4. 面试问答

1. **学习参考资料**

1. 面试问答参考资料：《艺术概论》彭吉象，张瑞麟，上海音乐出版社/人民音乐出版社，2007年版；《艺术概论》王宏建，文化艺术出版社，2010年版。

2. 艺术实践参考资料：

音乐类：中国音乐学院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全国通用教材；湖北省音乐家协会武汉音乐学院音乐考级委员会考级丛书。

美术类：《美术鉴赏》曹意强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版；《设计学概论》尹定邦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，2001年版；

语言、戏剧类：《演讲技巧(第2版)》 苏吉·西登斯、刘芸、朱瑞博，世纪出版集团/上海人民出版社， 2006年版；《演讲的艺术》卢卡斯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，2010年版。《戏剧艺术十五讲》董健，北京大学出版社，2012年版。

1. **考核形式：**

1. 面试问答：

学生根据所选艺术实践类型抽题回答艺术问题或评述艺术现象，命题范围参照《艺术概论》、《美术鉴赏》、《音乐鉴赏》、《认识艺术》、《戏剧艺术十五讲》。

2. 艺术实践考核：

音乐类：5级及以上作品一首

美术类：现场命题作品创作及自备作品一幅

语言类：命题演讲及自备演讲各一段

戏剧类：自备戏剧片段表演一段，即兴戏剧表演一段

1. **面试问答内容大纲**

第一章 艺术的本质与特性 关于艺术本质的几种主要看法。

第二章 艺术的起源。

第三章 艺术的功能与艺术教育艺术的（社会）功能。

第四章 实用艺术实用价值及审美价值。

 第五章 表情艺术涵盖的种类及特点。

第六章 戏剧艺术的类型及表现形式。

第七章 语言艺术的审美特征。

第八章 艺术创作的元素及基本步骤。

第九章 艺术作品的层次。

第十章 艺术鉴赏。